

证券代码：832286

证券简称：凯翔生物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凯翔生物

NEEQ : 832286

山东凯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Kaixiang Bio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2019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祥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祥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祥峰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陈祥峰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否
电话	0633-7917787
传真	0633-7917776
电子邮箱	sdkxsh@163.com
公司网址	www.itaconicacid.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山东省日照市五莲县城沿河路 52 号；2623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36,199,533.46	230,534,240.58	2.4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27,523.82	9,851,165.55	-68.2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11	0.34	-67.6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8.52%	95.7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98.68%	95.73%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30,216,039.42	249,214,184.79	-7.6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66,296.61	12,047,714.9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10,010,771.00	9,797,076.44	-

损益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80,572.97	-20,851,886.6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16.86%	314.7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61.00%	255.98%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42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8,518,000	29.78%	0	8,518,000	29.7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388,500	22.34%	0	6,388,500	22.34%
	董事、监事、高管	305,500	1.07%	0	305,500	1.07%
	核心员工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0,082,000	70.22%	0	20,082,000	70.2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9,165,500	67.01%	0	19,165,500	67.01%
	董事、监事、高管	916,500	3.20%	0	916,500	3.20%
	核心员工	-	-			
总股本		28,600,000	-	0	28,6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6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李世平	25,554,000	0	25,554,000	89.3497%	19,165,500	6,388,500
2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590,000	-11,000	579,000	2.0245%	0	579,000
3	李学军	390,000	0	390,000	1.3636%	292,500	97,500
4	王燕	304,500	0	304,500	1.0647%		304,500
5	陈祥峰	260,000	0	260,000	0.9091%	195,000	65,000
6	李传东	130,000	0	130,000	0.4545%	0	130,000
7	王纪森	106,000	0	106,000	0.3706%	0	106,000
8	迟国伟	104,000	0	104,000	0.3636%	0	104,000
9	丁玉芳	104,000	0	104,000	0.3636%	78,000	26,000
10	刘刚	104,000	0	104,000	0.3636%	78,000	26,000
合计		27,646,500	-11,000	27,635,500	96.63%	19,809,000	7,826,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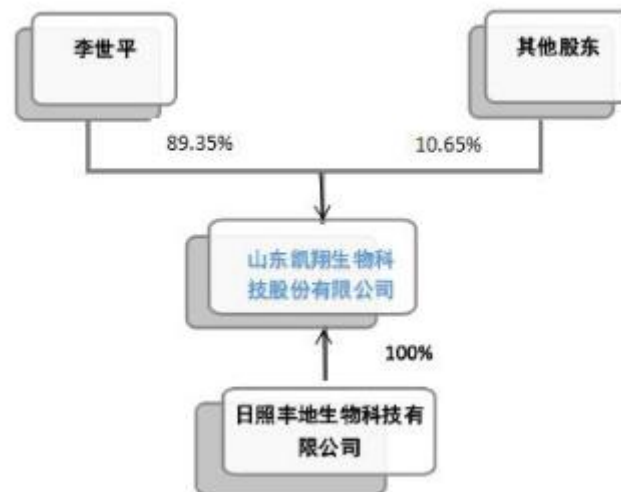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李学军是李世平配偶的姐夫。除此之外，前 10 名或持股 10% 及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李世平持有公司 25,554,000 份股份，占总股本的 89.35%，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自公司成立以来，李世平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能够对公司的经营决策等重大事项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李世平，男，1965 年 4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7 年 7 月毕业于山东工业大学；1987 年 8 月至 2000 年 3 月，供职于五莲县阳光热电厂，历任技术员、车间主任、副厂长、厂长、副书记、党委书记职务；2000 年 4 月至今，供职于山东凯翔阳光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2005 年 8 月至 2017 年 12 月，供职于山东凯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职务；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以下为公司的组织结构图：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

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

2019 年 9 月 19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与财会【2019】6 号配套执行。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 号、财会【2019】16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项目列报影响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9,411,348.37	- 59,411,348.37	-
应收票据		6,727,000.00	6,727,000.00
应收账款		52,684,348.37	52,684,348.3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1,399,369.82	-31,399,369.82	-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399,369.82	31,399,369.82

②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实施时间要求，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并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③2019 年 5 月 9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本准则。

④ 2019 年 5 月 16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本准则。

（2）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3）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应收票据	6,727,000.00	300,000.00	-6,427,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6,427,000.00	6,427,000.00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9,411,348.37			
应收票据		6,727,000.00		
应收账款		52,684,348.3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1,399,369.82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399,369.82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山东凯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5 日